(上接A21版)

四、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末资产负债率85.20%。截至2023年末,你公司短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合计1.00亿元,长期借款3.99亿元,长期借款较上期大幅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增加固定资产长期借款所致。自2023年2月14日起,你公司向控股股东湖南衡岳融动力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拆借资金3亿元。请你公司:

(1)补充说明长期借款增加的具体原因、所用于增加的固定资产类型及用途,长期借款的到期时间,并结合前述情况、资金受限情况等,说明是否存在债务风险并说明原因。

(2)说明你公司向关联股东借款的原因及必要性,以及关联借款利率的公允性,你公司是否履行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问询函第4条)

(一) 长期借款增加的具体原因、所用于增加的固定资产类型及用途,长期借款的到期时间,并结合前述情况、资金受限情况等,说明是否存在债务风险并说明原因

1. 长期借款增加的具体原因、所用于增加的固定资产类型及用途

本期长期借款大幅增加主要系子公司湖南领湃投资建设电池产线所需向银行申请贷款3.9亿元,用于产线设备采购及后期运营投入。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付款进度按需提取贷款。2023年增加的固定资产类型及用途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增加的资产类型	本期增加额	用途	报表列示项目
机器设备	10,722.48	购买动辅设备	固定资产
机器设备	3,473.34	购买产线工艺设备	在建工程

2. 长期借款到期时间

2023年末长期借款金额及到期时间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长期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注]	借款起始日	合同约定借款到期日	备注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950.00	2022/9/27	2025/9/23	根据合同约定还款时间分期还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船山大道支行	6,980.00	2022/12/5	2030/12/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船山大道支行	19,980.00	2023/1/1	2030/12/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船山大道支行	11,990.00	2023/2/28	2030/12/5	
合 计	39,900.00			

[注]借款金额系借款本金

如上表所示,长期借款根据合同约定还款时间分期还款,其中2026年至2030年还款金额共计38,480.00万元,占借款本金的96.44%,其中大额还本金额主要集中在2028年至2030年,占借款本金的79.82%,还款计划使用销售收入回款,尤其是投资建设的新生产线(锂离子动力电池2.4GWh建设项目)生产销售收入,总体来看,短期内偿还银行借款压力较小,债务风险可控。

3. 期末资金受限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占期末受限资金比例	占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980.43	98.99%	12.49%	质押	应付票据保证金质押
货币资金	40.55	1.01%	0.13%	冻结	因合同纠纷被司法冻结
货币资金	0.05	0.00%	0.00%	冻结	公司受益人资料未更新,故被银行冻结
合 计	4,021.02	100.00%	12.62%		

如上表所示,公司主要受限资金为票据保证金3,980.43万元,占受限资金的98.99%,应付票据保证金是为了保证票据持有者待票据到期时可以足额收到款项的一种保证金,保证银行在票据到期时可以正常承付的资金,受限保证金金额已覆盖2023年末应付票据3,980.43万元,债务风险可控。

4. 是否存在债务风险并说明原因

截至2023年末,公司短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合计1.00亿元,其中:短期借款本金为2,000.00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本金为5,800.00万元,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为2,236.18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借款银行	2021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注]	到期日	截至2022年5月31日,已归还金额
短期借款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1,000.00	2024/3/25	1,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分行	1,000.00	2024/9/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衡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	2024/6/29	100.00
	衡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00.00	2024/1/17	2,300.00
	衡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00.00	2024/1/17	1,700.00
	租赁负债	2,236.18		
合 计		10,036.18		5,100.00

[注]借款金额为不含利息金额

如上表所示,截至2023年5月31日,已归还银行借款5,100.00万元,2024年新增短期借款6,000.00万元,剩余短期借款金额为7,000.00万元。

公司2023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18.11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存在一定缺口,预计2024年,随着应收账款的收回和新能源电池业务的进一步拓展,公司资金状况将有所改善。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31,861.00万元,其中:可用货币资金余额27,839.98万元,账面可动用的资金充足,对于即将到期的贷款或负债具有偿还能力。公司报告期末资产负债率85.20%,债务能力分析详见本回复一(二)8(3)。

针对公司一年内到期债务,一是公司可通过现有自有资金、日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等为公司短期债务的偿还提供支持及保障;二是公司与各金融机构保持了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能够通过银行借款续贷以及新增银行借款的方式来偿付债务;三是公司大股东借款支持,也可确保日常生产和短期债务的还本付息。

综上所述,公司具有偿还短期债务的能力,总体债务风险可控。

(二) 公司向关联股东借款的原因及必要性,以及关联借款利率的公允性,你公司是否履行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

1. 公司向关联股东借款的原因及必要性

报告期内,公司向股东衡岳融动力拆借资金3亿元,主要系公司需偿还长沙银行3亿元到期借款所致。

向关联股东借款的原因:(1)新能源业务进入快速发展阶段,锂电池行业竞争十分激烈,同时公司在报告期内积极转型布局储能行业,为了帮助公司加快新产线的投入建设及储能行业的布局;(2)在充分利用银行贷款、公司债券等融资渠道后,仍存在部分资金缺口,衡岳融动力给予公司资金支持,保证公司有充足的可支配资金满足偿还债务及日常生产、运营的需要,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

综上所述,公司向关联股东借款具有必要性。

2. 关联借款利率的公允性

公司与衡岳融动力于2021年4月11日签订了4.5亿元借款协议,合同约定借款利率为4.65%,与全国银行同业拆借5年期以上贷款LPR一致。并约定借款期限为“首次实际发放借款之日起12个月”。衡岳融动力向公司提供借款的首次发放日为2022年4月20日,首次借款金额为5,000.00万元。公司取得上述3.00亿元借款前,4.5亿元借款额度剩余3.82亿元。在4.5亿元借款额度下,公司向衡岳融动力借款3亿元。因借款合同临近到期,公司与衡岳动力于2023年4月新签订了3亿元借款协议,2023年公司向控股股东衡岳融动力拆借资金3亿元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单位	2023年新增实际借款金额	合同约定年利率	实际执行的贷款利率
衡岳融动力	30,000.00	每笔借款的利息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以实际借款天数计算。遇LPR调整的,按不同利率标准分段计算	2023/1/20-2023/5/22:3.65%
			2023/6/20-2023/7/20:3.55%
			2023/8/21-2023/12/20:3.45%

本次交易为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有利于公司拓展业务,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属于合理的交易行为。借款利率是在公司综合考虑了融资成本的基础上,参考同期商业银行对类似贷款的贷款利率后与衡岳动力协商一致确定,借款利率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具有公允性。

3. 公司是否履行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

(1)公司于2021年4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控股股东衡岳融动力向公司提供不超过4.5亿元的借款额度,借款利率不超过4.65%/年,借款期限为首次实际发放借款之日起12个月。上述事项已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于2023年4月3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衡岳融动力向公司提供借款额度,借款总额不超过3亿元,期限为实际发放借款之日起五年,利息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召开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因此,2023年4月新签署的3亿元借款协议,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

综上,2023年衡岳动力为公司提供3亿元借款事项均已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

(三) 年审会计师核查程序和核查意见

1. 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问题,我们主要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1)对报告期公司银行账户、其他货币资金、借款的期末余额及货币资金受限情况等执行函证程序;

(2)获取公司的银行借款合同、查阅主要银行授信合同,了解偿还期限、还款计划以及一年内到期的金额;

(3)向公司管理层了解公司未来资金使用及还款计划、授信情况等,分析公司是否存在短期偿债压力、日常经营是否受到影响;

(4)对期末大额其他应付款进行函证,同时了解其交易事项往来交易内容及形成的原因、检查合同等相关文件资料,以确认交易的真实性和合理性;

(5)通过企查查等官方网站,查询公司其他应付款中主要应付往来款对象的工商信息,核查是否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董监高存在关联关系。

2. 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

(1)公司短期借款能够通过银行借款续贷以及新增银行借款的方式来偿付债务;大股东向公司提供财务资金支持,可确保公司日常生产和短期债务的还本付息。如公司能够合理安排资金使用,短期内具有偿还债务能力,总体债务风险系可控的;

(2)公司向关联股东借款,有利于公司拓展业务,满足日常经营,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同时,借款利率是在公司综合考虑了融资成本的基础上,参考同期商业银行对类似贷款的贷款利率后与衡岳融动力协商一致确定,具有公允性。

五、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15,789.35万元,较期初增长12.37%,本期通过购置方式增加固定资产原值9,744.52万元,通过在建工程转入方式增加固定资产原值9,653.45万元,本期通过处置或报废方式减少固定资产原值30.29万元,通过处置子公司转出方式减少固定资产原值8,254.47万元,通过改良转出方式减少固定资产原值9,630.64万元,本期新增计提减值准备469.22万元。你公司新能源电池业务、表面工程化学品的产能利用率分别为3.70%、30.06%。请你公司:

(1)补充说明分业务类别的报告期新增及减少固定资产明细、变动原因及合理性、减值测算过程。

(2)补充说明产能利用率对比同行业情况,结合你公司产品的技术优势、行业市场空间、竞争格局等说明报告期不同类别的固定资产变动的合理性和必要性,是否存在新增产能无法消化的风险。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问询函第5条)

(一) 补充说明分业务类别的报告期新增及减少固定资产明细、变动原因及合理性、减值测算过程

1. 分业务类别的报告期新增及减少固定资产明细、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1) 新能源电池业务新增及减少固定资产明细、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新能源电池业务新增及减少固定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所属主体	名称	固定资产原值	固定资产类别	增加/减少的方式
新增固定资产明细:				
湖南领湃	离心式冷水机组	982.64	机器设备	购入
湖南领湃	除尘机	895.96	机器设备	购入
湖南领湃	低压抽出式成套开关设备	745.78	机器设备	购入
湖南领湃	低压有源滤波装置	596.51	机器设备	购入
湖南领湃	废水处理系统	519.11	机器设备	购入
湖南领湃	智慧园区服务平台+智慧园区智能运营平台	487.43	机器设备	购入
湖南领湃	组合式转轮除湿机	435.13	机器设备	购入
湖南领湃	中置高压开关柜	389.74	机器设备	购入
湖南领湃	换热器	385.06	机器设备	购入
湖南领湃	真空泵	324.75	机器设备	购入
湖南领湃	卧式蒸汽锅炉	314.52	机器设备	购入
湖南领湃	低压无功补偿装置	288.52	机器设备	购入
湖南领湃	组合式空气处理机组	229.34	机器设备	购入
湖南领湃	螺杆式空压机组	217.92	机器设备	购入
湖南领湃	变压器	212.86	机器设备	购入
湖南领湃	冷凝器	180.29	机器设备	购入
湖南领湃	虹吸雨水安装工程	169.16	机器设备	购入
湖南领湃	冷却塔	135.31	机器设备	购入
湖南领湃	低电压母线过电压保护装置	127.89	机器设备	购入
湖南领湃	制氮机	127.15	机器设备	购入
湖南领湃	高压无功补偿装置	123.82	机器设备	购入
湖南领湃	防火阀	116.68	机器设备	购入
湖南领湃	螺杆式水冷冷水机组	108.89	机器设备	购入
湖南领湃	纯水机	106.16	机器设备	购入
湖南领湃	吸附式干燥器	97.72	机器设备	购入
湖南领湃	低噪点转轮除湿机	94.48	机器设备	购入
湖南领湃	高压控制柜	93.32	机器设备	购入
湖南领湃	柴油发电机	93.32	机器设备	购入
湖南领湃	低压无功补偿装置	93.00	机器设备	购入
湖南领湃	全电压监测柜	89.90	机器设备	购入
湖南领湃	风机	81.66	机器设备	购入
湖南领湃	软化水水处理装置	69.80	机器设备	购入
湖南领湃	风口	64.16	机器设备	购入
湖南领湃	冷却水泵及电机	62.34	机器设备	购入
湖南领湃	全电压监测柜	57.41	机器设备	购入
湖南领湃	其他	691.24	机器设备	购入
	小 计	9,808.95		
减少固定资产明细:				
衡阳领湃	模组吊具等	7.08	机器设备	报废
	小 计	7.08		

注1:因增加明细较多,故将本期增加额原值金额50万元以下的固定资产分类到其他,增加的主要资产是公司向弘新建设采购产线配套动辅设备

注2:本期新能源电池业务相关固定资产增加19,348.67万元,分别为通过购置方式增加9,695.22万元、通过在建工程转入增加9,653.45万元,其中9,539.72万元新增资产系由本期购置后再经过改良后由在建工程转入,因此本期实际加固定资产净额为9,808.95万元

2023年公司通过购入弘新建设产线配套动辅设备的方式增加固定资产的投入,主要系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产品成本竞争力,系统解决与供应商商务对接的痛点难点,全面加强对电池产线动辅能源管控,逐步降低生产制造成本,系统构建电池产品成本优势,因此购入产线动辅设备具有合理性。

(2)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新增及减少固定资产明细、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新增及减少固定资产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所属主体	项 目	固定资产原值	固定资产类别	增加/减少的方式
增加固定资产明细:				
达志化学	重型横梁式货架、全电动堆高车等	20.29	机器设备	购入
达志化学	叉车、办公家具一套、小型起重吊机等	26.6	办公及其他设备	购入
惠州达志	空调、全厂雨水监测	1.96	办公及其他设备	购入
惠州达志	防爆手机等	0.45	机器设备	购入
	小 计	49.30		
减少固定资产明细:				
惠州达志	惠州厂房	4,374.46	房屋及建筑物	处置子公司转出
惠州达志	压力反应釜	1,009.23	机器设备	处置子公司转出
惠州达志	惠州研发中心	847.30	房屋及建筑物	处置子公司转出
惠州达志	贮罐	283.19	机器设备	处置子公司转出
惠州达志	产品分离釜	201.69	机器设备	处置子公司转出
惠州达志	管道安装工程	185.83	机器设备	处置子公司转出
惠州达志	产线技改工程	100.76	机器设备	处置子公司转出
惠州达志	喷雾干燥机	58.21	机器设备	处置子公司转出
惠州达志	高压计量罐	50.16	机器设备	处置子公司转出
	其他[注]	1,196.86		
	小 计	8,277.68		

[注]因增加明细较多,故将本期增加额50万元以下的固定资产分类到其他

如上表所示,本期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固定资产减少主要系由处置子公司惠州达志,从而使得相关固定资产大幅减少。此次处置子公司惠州达志,有利于公司业务转移管理重心,聚焦新能源电池业务发展,降低管理成本及收回资金,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积极影响,具有合理性。

综上所述,本次设备购买及改造有利于提高公司新能源电池业务生产经营自主性,能够确保公司新能源电池业务持续长期发展及可控性,降低公司生产经营风险,具有合理性。

2. 固定资产减值测算过程

(1) 新能源电池业务

2023年,因碳酸锂等原材料价格剧烈波动,从而引起从锂电池原材料及组件、电芯电池模组直至终端新能源汽车以及储能系统等锂电池行业全产业链的生产经营变化,面对上下游全产业链的变化,公司2023年在进一步提高企业内部管理、优化生产流程、提高生产效率的同时,也对新能源业务资产组进行了一系列调整,如搬迁了苏州研发中心,对1号电芯生产线进行了技术改造和终端产品调整,系统集成模组线也在年内正式启用,此外第二条产线也于2023年投产。由于上述调整,2023年公司新能源业务资产组在当年未能持续稳定生产,叠加新能源行业竞争格局的变化,新能源业务资产组预计在未来的两到三年内产能和销售仍将处于持续爬坡增长期。根据上述情况,资产组出现了减值迹象,公司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对新能源业务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新能源业务资产组可回收金额预测及减值测试说明如下:

1)公司新能源业务资产组未来经营预测

由于上述行业格局的变化,公司新能源业务在2023年销售也存在一定下滑,相关资产组资产存在利用率不足的情况,触发初步的减值迹象。公司管理层结合行业变化和对行业未来发展的预判,对公司新能源资产组未来经营进行合理预测,并以此为基础采用资产组预计未来经营性现金流量折现的方法测算了新能源业务资产组可收回金额。

2)资产组可回收金额预测及减值计提的合理性

公司管理层在参考动力电池、储能电池及锂电池整体产业链的发展现状及未来发展趋势基础上,结合自身对新能源业务的未来规划,对新能源业务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了谨慎预测,经采用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测算的资产组可回收金额为66,860.00万元,测算结果小于资产组账面值,资产组减值2,045.39万元,资产减值金额根据所属资产占资产组的比重分摊而来。

(2) 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公司主营业务包括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及新能源电池业务,因此公司分别对两个业务的相应固定资产进行减值迹象的判断及进一步的减值测试。

减值迹象	公司的实际情况	是否符合减值迹象
资产市价大幅度下跌,其跌幅大大高于因时间推移或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并且预计暂时不可能恢复;	相关设备市场价格未发生重大变化	否
企业所处经营环境,如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或者产品营销市场在发生或正在发生重大变化,并对企业产生负面影响;	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发展良好,并属于国家重点支持行业	否
同期市场利率等大幅度提高,进而很可能影响企业计算资产可收回金额的折现率,并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同期市场利率未发生重大变化	否
资产陈旧过时或发生实体损坏等	公司对相应资产进行必要的维护及后续改良,未发生陈旧过时的情况	否
资产预计使用方式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如企业计划终止或重组该资产所属的经营业务,提前处置资产等情形,从而对企业产生负面影响	公司当前持续收缩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集中现有资源优势加速发展公司新能源电池业务,但目前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仍较稳定,未对公司产生负面影响	否

如上表所示,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相关长期资产未出现减值迹象,无需进行减值测试。

(二) 补充说明产能利用率对比同行业情况,结合你公司产品的技术优势、行业市场空间、竞争格局等说明报告期不同类别的固定资产变动的合理性和必要性,是否存在新增产能无法消化的风险

1. 产能利用率对比同行业情况

(1) 新能源电池业务同行业产能利用率情况

公司	证券代码	2023年	2022年
宁德时代	300750	70.47%	83.40%
亿纬锂能	300014	84.64%	91.50%
鹏辉能源	300438	61.54%	116.93%
平均值		72.22%	97.28%
公司新能源电池业务		3.70%	61.06%

注:上表数据均来源于上述公司年度报告数据

如上表所示,新能源电池行业头部企业产能利用率较高,但2023年较2022年呈现明显下滑。中国汽车动力电池产业创新联盟的数据显示,2022年我国动力电池产能利用率为51.6%,2023年降至41%。从行业均值41%远低于头部企业均值72.22%来看,其他非头部企业尤其中小企业产能利用率较低。

2023年,公司新能源电池业务由于第二条电池产线产能爬坡和第一条电池产线改造,以及A00级轿车细分市场整体销售大幅下滑,市场表现疲软的影响,导致公司新能源电池业务收入较2022年下降64.37%,与鹏辉能源发展情况一致。,由于同行业宁德时代、亿纬锂能因规模较大产品结构多样与公司存在较大差异,公司产量低于同行业,成本高于同行业,产能利用率较低,未能形成规模效应。但随着产品结构的调整,产线改造完成,国家大力支持储能业务的发展,公司产能利用率有望逐步回升。

(2) 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同行业产能利用率情况

公司	证券代码	2023年	2022年
三孚新科	688359	58.85%	未披露
上海新阳	300236	未披露	未披露
晨化股份	300610	57.91%	58.51%
风帆科技	430221	未披露	未披露
松井股份	688157	87.66%	83.99%
平均值(已披露数据的企业)		72.79%	83.89%
公司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		30.06%	31.46%

注:上表数据均来源于上述公司年度报告数据

根据晨化股份和松井股份已披露的产能利用率平均值来看,2023年和2022年基本保持平稳态势;根据各自产能利用率绝对值来看,不同企业之间产能利用率差异较大,并呈现产能过剩和需求恢复缓慢的情况。由于公司处于表面工程化学品细分市场,与上述同行业公司产品差异较大,公司2023年较2022年产能利用率下降1.4%,基本保持平稳,与行业总体产能利用率变动情况一致。

2. 结合产品的技术优势、行业市场空间、竞争格局等说明报告期不同类别的固定资产变动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1) 基于行业发展趋势开展新能源业务转型

公司自2020启动新能源转型,行业快速增长期间,相继于2021年和2022年启动建设第一条和第二条电池产线,并分别于2021年四季度投产和2023年中投产。基于2022年底动力电池行业产能过剩、行业集中度提高和竞争激烈的情况,国家大力支持储能业务发展的市场变化,公司2023年一季度开始对第一条产线进行储能电池改造,并在2023年底完成,为公司储能业务的发展提供保障。

(2) 新能源转型过程中逐步构建产品技术优势

2021年至2023年公司相继推出100Ah、135Ah、280Ah电芯、模组和系统集成产品,并获得上汽通用五菱、江苏金派克、北京汽车制造公司、东方旭能等客户订单,进入全国动力电池企业磷酸铁锂细分市场装机量排名前15位,产品技术优势获得客户和市场的认可。2022年底,公司完成首款簇级储能产品开发和工商业储能LB200项目样品开发,2023年公司持续开发完成堆叠家储一体机、壁挂家储电池系统、机架式储能系统和工商储能等产品,逐步构建起公司动力电池和储能电池及系统产品的技术优势。

(3) 投资期不同类别的固定资产变动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1)新能源电池业务

报告期不同类别的固定资产变动,主要系新能源增加固定资产的投入向弘新建设通过购置产线配套动辅设备等,原因系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产品成本竞争力,系统解决与供应商商务对接的痛点难点,全面加强对电池产线动辅能源管控,逐步降低生产制造成本,系统构建电池产品成本优势,因此购入产线动辅设备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

2)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

报告期不同类别的固定资产变动,主要系因处置惠州达志而减少的固定资产,因惠州达志公司一直处于持续亏损状态,公司处置惠州达志100%股权,有利于公司业务转移管理重心,聚焦新能源电池业务发展,降低管理成本及收回资金,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积极影响,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

3. 是否存在新增产能无法消化的风险

(1) 下游市场发展情况

1) 新能源动力电池在经历去库存和降本后,2024年以来行业的需求和价格逐步回升。

2) 全球范围内储能市场快速增长,新型电力储能市场呈现“国内+海外”双轮驱动的特点。欧洲主要国家出台储能支持政策,美国可再生能源及储能部署进程加快;国内储能政策环境持续优化,共享储能示范省份不断增加;人工智能发展和数字化转型加速推动算力需求增长、风电光伏装机的增长、碳酸锂价格回落提升储能经济性,共同促进储能需求快速提升。根据SNE Research统计,2023年全球储能电池出货量185GWh,同比增长53%。下游市场发展为公司产能消化提供了较好的保障。

(2) 针对2023年公司产能利用率不高的情况,为有效提升未来产能利用率,公司采取的措施

1) 不断丰富电芯及储能产品。公司将持续开发储能电芯开发,CLFP50160 100Ah、CLFP71173 280Ah、CLFP71173 314Ah等产品。

2) 加快储能系统产品开发,拓宽电芯应用场景。目前公司已经阶段性完成壁挂家储系统51.2V100Ah、堆叠家储系统51.2V400Ah、机架式储能系统51.2V100Ah&51.2V200Ah&51.2V280Ah、工商业储能系统215KWh、233KWh,储能系统产品不断丰富,能够更好地满足储能业务客户需求。

3) 加快市场开拓,在手订单充足。公司将保持与老客户的良好合作,同时为四川华体绿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浙江朝华鼎冠能源科技有限公司、MEGA INFINITY SOLAR公司等新老客户,提供高质量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并积极争取属地政府的订单支持,进一步拓宽新能源动力、储能电池及系统的国内外市场销售渠道,提高市场占有率。截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境内外订单3亿余元,可有效消化现有产能。

综上所述,随着新能源动力电池市场景气度逐渐恢复、储能业务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不断提高的研发技术水平和逐步成熟的产品服务体系,以及销售渠道的拓展,将为公司扩大市场,为公司产能的消化提供良好的保障,针对2023年公司产能利用率不高的情况,公司管理层提升产能利用率的相关措施明确且稳步推进。因此,尚不存在影响新增产能无法消化的重大因素,公司新增产能无法消化的风险较低。

(三) 年审会计师核查程序和核查意见

1. 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问题,我们主要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1) 了解及评价与固定资产相关的内部控制与设计,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运行有效;

(2) 对固定资产执行了实地监盘程序,检查其实际状态,以了解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合理评估公司管理层对长期资产减值迹象的判断,审慎评价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好;

(3) 获取大额固定资产采购合同、入库单据或安装调试合格单据、审批单、资产处置单据等,判断公司固定资产入账价值、入账时间等是否正确;

(4)获取并复核管理层聘请的评估师提供的减值测试评估报告,评价管理层聘请的评估师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并与管理层聘请的评估师进行了必要的沟通;

(5) 获取资产评估报告对各资产组所使用折现率的合理性及计算各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模型,复核减值测试方法、模型和关键参数等数据的合理性;

(6) 访谈公司管理层,了解公司对新增固定资产带来的产能后续安排的考虑。

2. 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

(1) 不同业务的固定资产的增减变动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求,具有合理性;固定资产减值测算依据恰当,减值计提充分;

(2) 报告期固定资产变动,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尚不存在影响新增产能无法消化的重大因素,公司新增产能无法消化的风险较低。

六、报告期末,你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12,896.72万元,较期初下降38.05%;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为3,283.36万元,较期初增加12.23%。请你公司结合库存商品类型、库龄、成本及销售价格变化、在手订单等说明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并说明本期及前期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合理。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并详细说明相关审计程序的执行是否符合《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问询函第6条)

(一) 结合库存商品类型、库龄、成本及销售价格变化、在手订单等说明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1. 库存商品类型、期末存货库龄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库存商品类型	存货库龄情况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新能源电池业务	库存商品					
	其中:电芯	5,625.01	140.01			5,765.02
	动力蓄电池系统	511.71				511.71
	模组	230.99				230.99
	小 计	6,417.71	140.01			6,557.72
	库龄结构占比	97.86%	2.14%			100.00%
	库存商品跌价准备余额	2,578.64	92.21			2,670.85
	库存商品跌价准备占库存商品余额比例	40.18%	65.86%			40.73%
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	库存商品					
	其中:涂镀添加剂	552.97	101.96	22.8	20.58	698.31
	涂镀中间体	56.19	9.94	1.69	3.26	71.08
	化工贸易产品	0.65	0.02			0.67
	小 计	609.81	111.92	24.49	23.84	770.06
	库龄结构占比	79.19%	14.53%	3.18%	3.10%	100.00%
	库存商品跌价准备余额	34.16	17.99	14.59	18.96	85.70
	库存商品跌价准备占库存商品余额比例	5.60%	16.07%	59.58%	79.53%	11.13%

如上所示,公司存货结构以库龄1年以内为主,库龄1年以上存货为表面化学品业务,占该业务存货余额的20.81%。新能源电池业务库龄1年以内的存货占比较高,相应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为40.73%。

2. 库存商品的成本及销售价格变化、在手订单情况

(1)库存商品的成本及销售价格变化

单位:人民币元/套、只、件

产品行业	主要产品类别	2023年度		2022年度		同比		期末在手订单情况(截至2023年12月31日)
		平均单位成本	平均售价	平均单位成本	平均售价	平均单位成本变动率	平均售价变动率	
新能源电池及系统	动力蓄电池系统元/套)	12,486.35	11,041.28	14,480.17	13,895.61	-13.77%	-20.54%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在手订单金额8,240.73万元(未包含框架协议)
	电芯(元/支)	194.28	160.89	356.00	287.70	-45.43%	-44.08%	
	模组(元/件)	3,014.92	3,196.22	3,112.52	2,881.49	-3.14%	10.92%	
表面工程化学品	涂镀添加剂(元/KG)	11.54	18.77	12.42	21.53	-7.09%	-12.82%	客户签订长期框架合同,客户按照实际需求向公司发出订单
	涂镀中间体(元/KG)	12.3	14.15	14.28	14.22	-13.87%	-0.49%	

1) 新能源电池业务主要存货动力蓄电池系统和电芯与上期平均单位成本和平均售价均有较大幅度下降,单位成本下降的原因系公司调整产品结构,由生产容电量135Ah电芯转向容电量低的100Ah电芯所致,主要原材料电池级碳酸锂期初开始大幅度下滑导致售价同步下滑,平均售价由期初0.90元/Wh左右下降至期末0.43元/Wh所致。新能源电池业务存货余额为6,557.73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在手订单金额8,240.73万元(未包含框架协议),基本覆盖期末存货。

2) 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主要库存商品涂镀添加剂平均售价和平均单位成本均较上期有所下降,平均售价下降幅度稍大于平均成本下降幅度,该业务期末无在手订单原因系与客户签订长期框架合同,客户按照实际需求向公司发出订单。

(2) 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公司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1)库存商品、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根据接近期末的历史售价、合同约定售价等确定估计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

2)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根据历史售价、合同约定售价等确定估计售价,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二) 本期及前期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合理

1. 本期及前期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存货的构成及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3.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原材料	2,402.75	18.63	258.78	2,143.97	10.77
库存商品	7,327.78	56.82	2,756.55	4,571.23	37.62
自制半成品	2,637.18	20.45	206.48	2,431.70	7.79
发出商品	20.91	0.16		20.91	
委托加工物资	302.60	2.35	62.55	240.05	20.67
周转材料	205.51	1.59		205.51	
小计	12,896.73	100.00	3,283.36	9,613.37	25.46
项 目	2022.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原材料	4,158.97	19.98	502.87	3,656.10